

中華大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舊生註冊須知

開學註冊日：113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一)

► 依本校學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：

註冊包括完成繳費及選課事宜。故學生須完成選課及繳費程序才視為註冊完成(辦理就學貸款、就學優待減免者及復學生、延畢生，須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，方為註冊完成)。

| 項目 | 日期 | 相關說明 | 承辦單位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繳費單下載 | 至開學註冊日 依學校公告日起 | <p>請自行至學校網站【註冊 e 化繳費】下載列印繳費單或查看繳款帳號，網址：http://www1.chu.edu.tw/→在校生→註冊 e 化繳費→第一銀行→輸入學號→註冊繳費單列印→選擇銀行提供之繳費通路逕行於 9 月 9 日前 完成繳費。並請於繳費後次日至註冊 e 化系統，查詢繳費是否成功。</p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"> <p>1. 舊生可於 8 月 1 日 起開始下載。 2.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復學生及轉系生請於 8 月 1 日 後下載。</p> </div> | 出納組： (03)5186305 |
| 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 | 8 月 1 日至 9 月 9 日 | <p>1、學生欲申請就學優待(減免)且符合身份者(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現役軍人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、原住民族身份學生、軍公教遺族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)，學雜費請暫緩繳交，請自行至學校網站→點選在校生→進入就學貸款/就學優待減免/弱勢助學校內申請系統→上傳應繳證明文件(拍照或掃描)→下一步填寫相關資料送出→生活輔導組核減→依學校指定方式下載差額繳費單→完成繳費。</p> <p>2、學生欲辦理就學貸款者(如有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之子女或原住民籍學生，請先申請減免，餘額再申請就學貸款)，→臺灣銀行線上申貸或攜帶相關證件至臺灣銀行完成對保手續→至學校網站就學貸款申請入口填寫申請，上傳就學貸款對保單第二聯(拍照或掃描)，生活輔導組審核→通過，始完成手續。※未上傳第二聯者視同未註冊。</p> <p>3、延畢生及復學生欲辦理就學貸款者：提前先至註冊課務組開「選課證明單」→會計室開「繳費單」→9 月 9 日前至銀行申貸。(欲線上申貸者須個案申請，請先致電生輔組於臺灣銀行系統建檔後，方能線上申貸)，並自行申請辦理償還期間起算日之異動手續，否則視為放棄權利，至承貸分行填寫異動通知書檢附在學證明，亦可以通訊方式辦理。</p> <p>※就學貸款、就學優待(減免)申請即日起採網路申請、上傳證明文件，取消紙本繳交方式辦理。</p> | 生活輔導組： 就學貸款 就學優待(減免) 行政院補助問題 (03)5186162 |
| 弱勢助學金 | 9 月 9 日至 10 月 15 日 | <p>申請對象及資格： 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具有學籍之修業年限內學生(不包括研究所在職專班)，且下列四項需同時符合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70 萬元以下。 2、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新臺幣 2 萬元以下，若利息所得來自優惠存款且存款本金未逾 100 萬元者，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審核認定(包括台灣銀行存摺封面、內頁前一年度 1-12 月間優惠存款利息、質押標的頁面明細影本及學生、學生父母 112 年度各類所得資料清單)。 3、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，合計新臺幣 650 萬元以下。 4、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(新生及轉學生除外)。 <p>※網路申請：請至學校首頁→點選在校生→校園生活-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系統→填寫、上傳資料→送出資料。</p> | 生活輔導組： (03)5186162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|---|
| 免蓋註冊章 | — | 1、自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，本校學生證免蓋註冊章。 2、尚未黏貼貼紙者，請自行前往註冊課務組領取「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免蓋註冊章」貼紙。 | 註冊課務組： (03)5186200、 05、06、11、14 |
| 選課 | 6月6日至9月16日 | 1、舊生加退選自 9月6日至9月16日 、延畢生選課自 9月4日至9月16日 。 2、轉系生請填寫「必修科目轉檔申請單」將原系課程退選後加選新系課程。 3、自 109 學年度起 延畢生 改為線上選課，請學生務必依照選課時間自行上網選課，並於 9月23日至9月27日 至學校網站【註冊 e 化繳費】下載繳費單並完成繳費，若未於規定期限內繳費完成，延畢生網路選課視同無效。 4、碩、博士延畢生(或已修畢應修學分學生)仍須修習「論文指導與研究」並繳交學雜費基數。 ※欲辦理就學貸款者須依就學貸款申請作業時程申請 | 註冊課務組： (03)5186200、 05、06、11、14 |
| 休、退學 | 8月1日起 | 1、請填寫「中華大學學生休(退)學申請表」，經相關單位簽核後，檢附學生證至註冊課務組登錄；辦理退學者如需修業證明書，請附 A4 大小之回郵信封(貼足掛號郵資)，以便寄回。 2、開學前已繳費之休/退學退費標準之細項說明，依本校會計室網頁公告為主。 | 註冊課務組： (03)5186200、 05、06、11、14 |
| *兵役資料(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) | 8月1日至9月9日 | 1、確定於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延畢及復學之 男生 ，請於規定時間內上網至學生基本資料填報並上傳證明文件，據以辦理在學緩徵或儘後召集。 2、為免於學期中收到兵役徵召相關通知衍生後續相關問題，請務必上網填報。 | 軍訓室 L303A 陳煥偉先生： (03)5186291 |
| 其他注意事項 | | ➤ 學生宿舍於 9月7日 開放進住，住宿生須於 進住前完成繳交住宿費 。 ➤ 辦理汽機車停車證者，請至行政大樓三樓聯合服務中心辦理。 | 住宿服務中心： (03)5186166、68 事務與營繕組： (03)5186312 |